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出售水务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返还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碧莱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碧莱投资”）转让水务资产的股权款 301,829,259.42 元及违约金利息 11,627,455.39 元，合计 313,456,714.81 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将股权款及违约金全部返还碧莱投资
- 本次违约金利息将计入营业外支出，合计影响公司本期利润 9,280,604.37 元

一、出售水务资产概述

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与碧莱投资签署《水务资产股权转让合同》。公司以人民币 1,090,139,432.20 元的价格向碧莱投资转让 8 家水务资产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拟出售资产公告》（临 2017-053）。

出售水务资产涉及的 8 家公司，其中 4 家公司与碧莱投资交割完毕，并完成工商变更。另外 4 家公司，其中 3 家公司因小股东要行使优先购买权、1 家公司因当地政府不同意转让等原因，公司未能与碧莱投资办理交割手续，2022 年 9 月，碧莱投资提出终止原合同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公司与碧莱投资签订《水务资产股权转让合同之终止协议》，根据协议，公司应返还碧莱投资已付股权款 603,658,468.84 元，同时，还需支付未按合同交付水务资产的违约金 100,648,416.85 元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出售水务资产的进展公告》（临 2022-073）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2022 年 11 月，公司返还碧莱投资部分股权款 301,829,234.42 元及违约金 100,648,416.85 元，合计 402,477,651.27 元。

2023 年 9 月，公司返还碧莱投资剩余股权款 301,829,259.42 元及违约金利息 11,627,455.39 元，合计 313,456,714.81 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将股权款及违约金全部返还碧莱投资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支付的违约金利息将计入营业外支出，其中 2,346,851.02 元已在 2022 年度计提，2023 年半年度已

证券代码：600187

证券简称：国中水务

编号：临 2023-029

计提 6,435,991.59 元，2023 年三季度将计提 2,844,612.78 元，合计影响公司本期利润 9,280,604.37 元（最终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及会计处理，须以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）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9 月 23 日